

证券代码：833046

证券简称：酥儿胡同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

荐

北京酥儿胡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046	酥儿胡同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2	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	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	√

	案	
4	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5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√
6	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	√
7	关于聘请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√
8	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	√
9	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	√
10	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- 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- (六) 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- (七) 审议《关于聘请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- (八) 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。
- (九) 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
- (十)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

(复印件)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刘炜烁 1355202655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议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酥儿胡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

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